证券代码:00288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22-049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9 人,实到 9 人。公司董事长张立品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李笛英女士、董秀琴女士、胡宗波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保证全资子公司设立工作的顺利开展,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各项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登记及其它有关法律手续等。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合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88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22-050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保证全资子公司设立工作的顺利开展,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各项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登记及其它有关法律手续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不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河源市京泉华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2、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魏万金

5、公司住所:河源市高新区高新五路 147 号金地创谷 2 号楼二楼 D 区-37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 100%股权

7、出资方式:货币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8、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电源类产品(含电源适配器、充电器、LED 驱动电源、逆变电源、储能电源、通讯电源、无线充电电源及其它智能电源)及相关电子零配件;特种变压器、轨道交通类磁性器件;光伏逆变器;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UPS 不间断电源、新能源器件、汽车电子、电力电子及医疗电子产品的研发及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自有房屋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电源类产品(含电源适配器、充电器、LED 驱动电源、逆变电源、储能电源、通讯电源、无线充电电源及其它智能电源)及相关电子零配件;电子变压器(含高、低频电源变压器)、电源滤波器、电感、电抗器等磁性元器件;特种变压器、轨道交通类磁性器件;光伏逆变器;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UPS 不间断电源、新能源器件、汽车电子、电力电子及医疗电子产品的生产。(以上各项,以注册地政府主管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以上各项,以注册地政府主管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进一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以公司的平台为依托,使公司获得强有力的持续经营与永续发展能力。本次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暂无重大影响。

2.存在的风险

上述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还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公司设立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设立全资子公司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政策风险、管理风险、市场风险和技术风险等,公司将会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和化解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88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22-051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2.业绩预告的区间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000 万元-7,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65.91%- 1532.27%	盈利:428.85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000 万元 - 6,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993.62%- 1440.27%	盈利:-447.76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786 元/股-0.3901 元/股	盈利:0.0238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主业精耕细作,大力拓展市场渠道,充分挖掘客户需求,积极推进境内境外业务,在光伏应用领域产品实现快速增长,使得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大增长。

报告期内,受铜、钢等大宗材料价格回落、汇率波动及公司智能制造转型的影响,致使上半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

2.2022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后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3.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股票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2-051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发电量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初步统计,2022 年第二季度公司完成发电量 23.6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38%。公司上半年累计完成发电量 41.42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长 2.23%。其中,风电完成发电量 35.24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 1.42%、主要原因是来风情况不及去年;光伏完成发电量 5.81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长 14.82%,主要原因是并网项目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光热完成发电量 0.37 亿千瓦时。

2022 年第二季度及累计发电量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第二季度总发电量(亿千瓦时)	累计总发电量(亿千瓦时)
风 电	20.39	35.24
其中:陆上风电	17.99	30.25
海上风电	2.40	4.99
光 伏	3.08	5.81
光 热	0.21	0.37
合 计	23.68	41.42

由于 2022 年第二季度发电量及上半年累计发电量为公司内部初步测算结果,上述数据可能与公司后期披露的定期报告存在差异,最终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2-052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经营业绩: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8,500.00 万元 - 43,5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调整后下降:74.93% - 77.81%	盈利: 95,011.75 万元	盈利: 173,535.32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8,100.00 万元 - 43,1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调整后下降:52.90% - 58.37%	盈利: 91,509.96 万元	盈利: 91,509.96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1 元/股 - 0.23 元/股	盈利:0.51 元/股	盈利:0.93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1.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2.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业绩预告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完成重组标的资产的过户。其中,置入资产为鲁能新能源 100%股权,置出资产为公司所持全部 23 家房地产子公司股权,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对比重组后上年同期数,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每股收益均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本期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单位数量、资产规模发生了较大变化,资产重组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年同期(调整前)数据为置出资产(房地产)的财务数据,上年同期(调整后)数据为已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新能源)的财务数据。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数据口径不一致。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相关要求,上年同期置入资产净利润为非经常性损益,调整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仅为公司本部及置出资产的净利润,本期财务数据仅为公司本部及置入资产的净利润。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估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2-046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9,500 万元至 12,500 万元	亏损:3,059.35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1,700 万元至 14,700 万元	亏损:4,644.21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828 元/股至 0.1089 元/股	亏损:0.0267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主要原因说明

受公司所在地区四月份疫情反弹的影响,二季度营业收入下降;由于材料及燃料等价格上涨,公司经营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因销售回款不及预期,导致应收款项计提减值损失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2-047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8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鉴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岗水泥”)产能规模偏小,自身无石灰石矿山等资源优势,水泥熟料生产成本偏高,水泥产品缺乏竞争优势,且未来公司将重点专注于环保生态产业、商品混凝土及装配式建筑业务;同时为进一步调整公司债务结构,降低公司短期内流动性风险,公司将持有的金岗水泥 85%的股权转让给华润水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水泥”),转让价格人民币 53,975 万元(暂定金额,具体金额根据交割审计报告与基准日审计报告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变动按约定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继续持有金岗水泥 15%的股权,金岗水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润水泥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罗湖区深南东路 5016 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3001

法定代表人:纪友红

注册资本:106,677.03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7851929Y

成立日期:2004 年 07 月 18 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是:(一)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同意),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目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2.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服务;3.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4.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5.协助其所投资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母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六)从事水泥、石膏、粉煤灰、包装袋、耐火材料、耐磨材料、建筑材料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煤炭的批发及进口业务;润滑油、润滑脂的批发业务;熟料、水泥、矿粉及粉煤灰等普通货物的仓储服务(不包括涉及许可审批或备案的货物仓储);水泥配制、包装及销售(不涉及水泥生产,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物流信息咨询服务及物流方案设计。

股权结构:华润水泥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2、华润水泥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润水泥资产总额 791.49 亿港元,负债总额 235.08 亿港元,净资产 556.41 亿港元。2021 年度,华润水泥实现营业收入 439.63 亿港元,净利润 77.25 亿港元。

3、关联关系

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不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4、经查询,华润水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肇庆市高要区金利镇金洲村

法定代表人:吴悦良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06 日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水泥、混凝土混合材料、建筑材料、非金属矿物制品(涉及禁止和限制类的除外);购销:煤炭、工业废渣(以上项目均不含商事登记前置审批事项);为船舶提供码头;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装卸);固体废物处理(不含危险废物处理)。

股权结构: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2.金岗水泥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055.91	42,379.04
负债总额	14,267.53	13,476.91
应收款项总额	19,701.85	19,092.33
净资产	28,788.38	28,902.13
项目	2022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281.09	53,289.41
营业利润	-3.71	7,637.86
净利润	-73.96	5,60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96	2,028.28

3、担保、委托理财等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为金岗水泥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情况,金岗水泥也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4、资产评估情况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金岗水泥全部权益出具了中广信评报字【2022】第 092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金岗水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 28,727.55 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金岗水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62,477.16 万元。

因此,经公司与华润水泥友好协商,确定本次公司将金岗水泥 85%股权转让给华润水泥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53,975 万元(暂定金额,具体金额根据交割审计报告与基准日审计报告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变动按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5.经查询,金岗水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华润水泥暂未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在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鉴于金岗水泥产能规模偏小,自身无石灰石矿山等资源优势,水泥熟料生产成本偏高,水泥产品缺乏竞争优势,且未来公司将重点专注于环保生态产业、商品混凝土及装配式建筑业务;同时可以进一步调整公司债务结构,降低公司短期内流动性风险。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预计会给公司带来资产处置收益,具体收益金额以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为准。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继续持有金岗水泥 15%的股权,公司可以借助华润水泥的品牌、规模优势,从金岗水泥获得稳定的投资收益。

本次交易对方华润水泥经营情况、资产状况以及资信情况良好,因此本次交易款项的收回不存在风险。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产能规模偏小、自身无石灰石矿山等资源优势,水泥熟料生产成本偏高,水泥产品缺乏竞争优势,且未来公司将重点专注于环保生态产业、商品混凝土及装配式建筑业务,因此本次交易是在充分预测和评估未来业务发展前景后作出的审慎决策。同时本次交易可以进一步调整公司债务结构,降低公司短期内流动性风险,符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转让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85%股权事项,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尚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继续持有金岗水泥 15%的股权,华润水泥持有金岗水泥 85%的股权,未来公司与华润水泥的合作收益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八、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2-055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至 6 月 16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出 8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7 月 13 日,公司提前将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尚未归还的资金金额为 7.5 亿元,使用期限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

公司目前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美利云 公告编号:2022-031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000 万元-2,700 万元	盈利:2,085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600 万元-3,300 万元	盈利:949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29 元/股-0.039 元/股	盈利:0.03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公司纸产品销量比上年同期下降,导致公司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2、报告期内,因受双控政策及疫情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涨幅较大,而销售价格上涨幅度不及生产成本上涨幅度,产品毛利率下降,致公司本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446 证券简称:盛路通信 公告编号:2022-028
债券代码:128041 债券简称:盛路转债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0,000 万元 - 13,5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774.02% - 10,529.92%	盈利:127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9,500 万元 - 12,9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90.70% - 1,581.06%	亏损:871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0.11 元/股 - 0.15 元/股	盈利:0 元/股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2 年上半年,公司所处军工行业和通信行业整体发展趋势向好,订单逐步交付,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 2021 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规模效应逐渐凸显,公司盈利能力提升。

2.2021 年 6 月,公司转让深圳市合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其他应收款出现了延期支付情况,公司遵循会计谨慎性原则对该款项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 6,030 万元,本期已无上述信用减值损失的影响。

3.受上述第 2 点所述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影响,2021 年上半年公司归母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较低,从而导致本报告期归母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同比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2-039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7,000 万元 - 2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16.20%-236.71%	亏损:14,629.50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5,500 万元 - 18,5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92.09%-209.91%	亏损:16,831.39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1 元/股 - 0.13 元/股	亏损:0.10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随着国家及地方政府出台了行业监管政策以及相关的指导意见,快递行业在“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基础上平稳运行,快递价格也自去年下半年以来有所回升,截至本报告期快递价格保持相对稳定。

2、公司秉承“正道经营、长期主义”的经营理念,坚持“聚焦经营、服务赋能及打造有质量的单量”的经营策略,全网协同强化产能建设,径吨能力显著增强,推动公司业务量及市场份额大幅增长,规模效益逐步显现。二季度面对国内疫情的不利影响,公司积极落实政府防控要求,推动疫情影响区域复工复产,同时结合网络情况推出专项抗疫基金,及时调整快递路由,有效保障了快递网络正常运转,公司的整体经营能力显著增强,并实现了同比扭亏为盈的经营业绩。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2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3,000 万元至 7,000 万元	盈利:50,672.05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000 万元至 5,000 万元	盈利:32,054.27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8 元/股至 0.04 元/股	盈利:0.32 元/股

本期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受市场波动影响公司持有鸿泉物联(股票代码:688288)的公允价值下降对净利润的影响约 2.2 亿元,该项目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同时受疫情影响,公司产品和解决方案销售有所下降,上述因素致使 2022 年半年度归属母公司净利润预计亏损。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7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交割仓库资质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交割仓库资质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广东炬申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炬申仓储”)根据与上海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上期所”)签订的《上海期货交易所与交割仓库之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开展不锈钢期货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全部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承担不可撤销的全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间为《合作协议》的存续期间以及存续期届满之日起两年。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交割仓库资质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2 年 7 月 14 日,上期所同意炬申仓储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丹灶物流中心金泰路 1 号仓库为其不锈钢期货指定交割仓库,核定库容 3.6 万吨,一期启用 2.4 万吨。公司签署的对炬申仓储根据与上期所签订的《合作协议》开展不锈钢期货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全部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承担不可撤销的全额连带保证责任的担保函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正式生效。担保期间为《合作协议》的存续期间以及存续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炬申仓储开展上期所上市品种铝、铜期货的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全部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承担不可撤销的全额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交割仓库资质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炬申仓储参与上期所不锈钢期货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全部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承担不可撤销的全额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交割仓库资质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炬申仓储参与上期所铅、锌期货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全部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承担不可撤销的全额连带保证责任。公司将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该担保尚未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四、备查文件

1.担保函。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2-043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冻结变化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7 月 14 日,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数据查询,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信托”)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冻结并同时触发轮候冻结生效,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冻结申请人
吉林信托	否	183,113,438	66.33%	7.82%	2019-10-14	2022-7-13	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合计	-	183,113,438	66.33%	7.82%	-	-	-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因上述吉林信托解除冻结的股份已于前期被长春市南关区人民法院申请轮候冻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本次解除冻结的股份因轮候冻结生效将继续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原因
吉林信托	否	183,113,438	66.33%	7.82%	否	2022-7-13	2023-7-12	长春市南关区人民法院	股权返还款纠纷诉前保全
合计	-	183,113,438	66.33%	7.82%	-	-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吉林信托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轮候冻结数量(股)	累计轮候冻结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吉林信托	276,073,582	11.80%	276,073,582	0	100%	11.80%	92,960,144	33.67%
合计	276,073,582	11.80%	276,073,582	0	100%	11.80%	92,960,144	33.67%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86 证券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2-042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666.03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0.61%	盈利:70,311.77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9,241.57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1.73%	盈利:68,065.66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